**关于推荐2016年度“中国大学生自强之星”评选活动候选人的通知**

全院同学：

为了积极响应校团委的号召，为在当代大学生中树立一批可亲、可敬、可信、可学的榜样，进一步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进一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提出的“做有理想、有追求的大学生，做有担当、有作为的大学生，做有品质、有修养的大学生”的重要要求。我院将配合开展2016年寻访“中国大学生自强之星”活动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**一、活动主题**

青春自强·励志华章——一起来做“六有”大学生

**二、活动时间**

2016年9月至2017年2月

1. **活动对象**

中韩新媒体学院全体同学

1. **活动内容及奖励**

团中央、全国学联《关于组织开展2016年寻访“中国大学生自强之星”活动的通知》(见附件1)请自行下载仔细查阅，学院将择优推荐符合报名条件的“自强之星”学生候选人（1-2名）推送至校级评选。

**五、报名条件**

1．普通高校（含民办、高职）全日制本、专科生和研究生；

2．具有良好的思想政治素质，学业成绩优良，品行端正，热心公益，乐观向上；

3．在爱国奉献、道德弘扬、科技创新、自主创业、志愿公益等方面有突出的事迹或成就，在当代大学生中能够起到可亲、可敬、可信、可学的榜样作用；

4．本人事迹在校园媒体或其他社会媒体上有过相关报道或介绍，取得较大反响；

5．往届“中国大学生自强之星”和“中国大学生自强之星标兵”不再参加本次活动，“中国大学生自强之星提名奖”获得者不受此限。

**六、报名方式**

1.符合第五条中报名条件的同学，可以登录到“中国大学生自强之星”活动官网（http://star.xiaomei.cc/），点击“我要报名”，注册或使用手机动态密码登录青云网报名系统后，按照要求填写个人信息并提交至后台，完成报名。同时也可以关注“中国大学生自强之星”官方微信公众号（“self-star”），在公众号主页点击“我要报名”，进入报名系统，根据提示注册、填写相关信息，完成报名。

2.上交材料包括活动报名表（附件2），以及报名者相关宣传资料。请于11月10日17:00前把电子版发至学生会秘书处公邮zhxmtxymsc@163.com；纸质版材料交至学生会秘书长杨颜，联系方式：18971584062。

中韩新媒体学院团总支

二〇一六年十一月九日

**附件一** 关于组织开展2016年寻访“中国大学生自强之星”活动的通知



**附件二** 2016年省级寻访“大学生自强之星”活动报名表

